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 2025 年度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2,405.87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减值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1、信用减值损失	-2,554.00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3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43.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0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25.26
2、资产减值损失	148.13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8.13
合计	-2,405.87

注：上表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损失以负数列示。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期应收账款按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的坏账准备 2,043.17 万元，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195,233.28	20,431,668.35	-	-	-	100,626,901.63
合计	80,195,233.28	20,431,668.35	-	-	-	100,626,901.63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合同资产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四、本次超过净利润 30%的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一）应收账款

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绝对值的比例达到 30%以上，且绝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现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项目	应收账款（元）
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80,021,895.00
2025年12月31日资产可收回金额	380,021,895.00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详见注：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2025年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	20,431,668.35
计提原因	存在减值的迹象，根据应收账款预计未来可回收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注：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依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各项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或单项为

基础，以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资产和经济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确定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法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账龄按1-5年及以上的信用损失率计提，损失率：1年以内为5%，1-2年（含）为10%，2-3年（含）为20%，3-4年（含）为50%，4-5年（含）为80%，5年以上为100%。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405.87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8.60 万元，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2,058.60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金额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守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